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莊晴雯

電話：03-3322101# 7470

電子信箱：181017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楊梅區瑞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1月29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07010168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中華民國兒童美術教育學會辦理「歷屆世界兒童畫國內交流展教師成長研習」一案，請貴校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07年10月1日桃教終字第1070080130號函續辦。

二、本案研習相關事項說明如下：

(一)研習內容：兒童視覺藝術教育新取向、教學技巧與實務、課程規劃與實作、導覽認識世界兒童畫。

(二)參加對象：本市視覺藝術或美術專長教師及對兒童視覺藝術教育有興趣者。

(三)研習日期：

1、第1梯次：107年12月5日(星期三)下午1時30分至4時
；講師：鄭明憲、郭榮瑞。

2、第2梯次：107年12月9日(星期日)上午9時至11時30分
；講師：高振峰、鄭明憲。

(四)研習地點：桃園市立兒童美術館(桃園市八德區介壽路一段728號)。



(五)報名網址：https://www4.inservice.edu.tw/index_login.aspx；課程代碼：2525602。

三、本案全程參與者每場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。

四、參與人員於課務自理暨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請各校核予公假登記辦理，如遇假日得於一年內擇日核實補休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線